

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7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6月26日以电话、邮件或书面提交等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的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瑞军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原董事会秘书李超杰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为保障公司董事会的日常运作及信息披露等工作的开展，经公司董事长刘瑞军先生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张克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因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需要，拟新增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中国物流集团国际速递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销售货运航空服务，该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 2025 年度预计不超过 20,000.00 万元。本次增加额度后，公司向关联方预计采购金额不变，向关联方预计销售金额不超过 24,0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7 月 22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在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第十九大街西、沿河路南科技创新园 2 号楼 A 座 10 层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3 日